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6-006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20,244,285.91	1,404,153,163.12	-5.98%
营业利润	80,413,293.21	72,322,688.38	11.19%
利润总额	109,365,794.61	80,325,229.70	3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525,272.05	63,503,347.88	23.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7	0.246	-4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	4.28%	增加了0.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60,145,121.64	3,235,304,961.81	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50,781,905.47	1,548,336,598.25	45.36%
股　本	620,634,524.00	258,200,000.00	14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3	6.00	-39.5%

注:财务数据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15年度,公司努力生产经营,共实现营业总收入132,024.4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98%;实现营业利润8,041.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19%;实现利润总额10,936.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52.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66%。

2.上表中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项目说明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6.15%,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率提升。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了48.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减少了39.5%,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报告期初增长了45.36%,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资产重组,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股本较报告期初增长了140.37%,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股本转增及定向增发。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为20%～40%,变动区间为7,620.4万元至8,890.46万元。

公司本次披露的业绩快报与2015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的经营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6-007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4月28日届满,公司拟开展相关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将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第四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董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董事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和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的股东有权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5年3月5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五)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有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需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3、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4、通过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培训证书;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或在相关机构任职的人员;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7)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东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5年3月5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1、联　系　人:张郭一、陈敏

2、联系电话:0512-58913056

3、传　真:0512-58683105

4、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东南大道一号

5、邮政编码:215618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附件: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类别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候选人信息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候选人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任职条件:□是 □否		
候选人简历	(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6-00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4月28日届满,公司拟开展相关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将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和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三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6年3月5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推荐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三)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确定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东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6年3月5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1、联　系　人:张郭一、陈敏

2、联系电话:0512-58913056

3、传　真:0512-58683105

4、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东南大道一号

5、邮政编码:215618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2月27日

附件: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候选人信息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候选人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任职条件:□是 □否		
候选人简历	(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6-009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方式是通过金融机构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委托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相关负责人处理具体事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在董事会批准的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内,公司择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张家港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182天”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理财金额:1000万元

4、起息日:2016年2月25日

5、到期日:2016年8月24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3.4%

7、产品投资范围: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二、主要风险提示

(一)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正常进行。

(二)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置于存款时收益提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抬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在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四)投资风险:客户只能获得理财产品明确约定的理财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预定的理财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预期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银行对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客户期初进行投资决定时参考。

(五)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理财产品募集期届满日,募集规模低于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最低规模或发生其他银行合理认为可能导致理财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银行有权宣布理财产品不成立,投资者将无法按约定购买理财产品,因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六)再投资风险:在产品终止后进行再投资时,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本产品收益率的状况。

(七)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八)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投资者理财产品资金划付至投资者清算账户。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理财业务,加强对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交行张家港分行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1.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5年8月28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详见2015年9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0月31日到期,本金及收益共计50,310,000元已如期到账。

2.2015年9月1日,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智能定期理财4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详见2015年9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1日到期,本金及收益共计20162739.73元已如期到账。

3.2015年11月2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1月31日;向交通银行张家港人民路支行购买了“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91天”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2月1日(详见2015年11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农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共计51,433,849.32元已如期到账,交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共计10,092,246.58元已如期到账。

4.2015年11月16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0”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3月29日(详见2015年11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5.2015年12月1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1月4日(详见2015年12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6年1月4日到期,本金及收益共计15,044,589.03元已如期到账。

6.2015年12月8日,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智能定期理财4号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3月7日(详见2015年12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2016年1月22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智赢系列(对公)1679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7月26日(详见2016年1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8.2016年2月19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5月19日(详见2016年2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9.2016年2月19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6年8月17日(详见2016年2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七、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18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2016-006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临2015—046),其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3000万元人民币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向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三次购买的各2000万元人民币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分别取得理财收益249,166.67元、257,534.25元、242,262.71元、252,383.56元,本金及收益合计91,001,347.19元已划入公司指定结算账户中。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的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10亿元,其中已到期4.90亿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如下: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年化收益率	期限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证券红利27号收益凭证	2,000.00万元	约5.00%	94天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股票代码:600283　股票简称:钱江水利　编号:临2016-007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临2016-003),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以下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购买产品如下: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年化收益率	期限
民生银行西湖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安赢同益	5,000万元	约3.40%	约35天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13,000万元	约3.70%	约182天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6年2月4日、2月14日、2月18日公司分别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协议,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18,000万元购买了上述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A、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36号天安赢第087期对公款

1、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36天

5、产品代码:FGFA16012A

6、产品基本类型:保证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7、本期年化收益率:3.25%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6年2月16日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6年3月23日

10、付息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延期终止权:要产品运作期间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延期终止权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15%。

B、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82天期第26号

1、产品简称:理财宝182天期V26号

2、发行人:海通证券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182天

5、产品代码:SF4486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7、约定年化收益率:本产品的约定年利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个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2.50%。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为1.10%,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为3.60%。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6年2月5日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6年8月4日

10、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发行人在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日期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1000万元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权:投资期内投资者不可提前终止或赎回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1.32%。

C、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82天期第27号

1、产品简称:理财宝182天期V27号

2、发行人:海通证券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182天

5、产品代码:SF4944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7、约定年化收益率:本产品的约定年利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个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2.50%。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为1.10%,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为3.60%。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6年2月19日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6年8月18日

10、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发行人在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日期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权:投资期内投资者不可提前终止或赎回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06%。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通过进行适度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前期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的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6.90亿元,其中已到期4.90亿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如下(详见临2016-004):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年化收益率	期限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证券红利27号收益凭证	2,000万元	约5.00%	94天
民生银行西湖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安赢同益	5,000万元	约3.25%	约35天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13,000万元	约3.60%	约182天

四、相关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已于2016年2月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相关资料

2、独立董事意见

3、监事会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6-010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17,356,328.89	634,535,345.95	28.81%
营业利润	49,105,153.85	31,762,028.28	54.60%
利润总额	53,529,027.59	35,168,703.58	5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73,534.75	31,327,232.52	2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1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3.37%	0.7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53,800,685.46	1,151,437,447.04	1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52,148,870.29	938,898,601.29	1.41%
股　本	320,000,000.00	16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755	2.9341	1.41%

注:1、本报表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3、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股本为160,000.000股,报告期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本增至320,000,000股。公司按新股本调整后重新计算的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1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9341元。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1、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报告期营业收入817,356,328.8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8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分别为49,105,153.85元、53,529,027.59元,增长幅度分别为54.60%、52.21%。报告期内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073,534.7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73%。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营销市场拓展,母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平稳;控股子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对外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较大,致使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增长。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2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2、财务状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353,800,685.46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7.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52,148,870.29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41%。根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4年末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致使报告期末股本较上年同期增长10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5年1月25日披露的《2015年度业绩预告》(2015-005)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总会计师(如有)、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6-011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6-001),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泰电源;股票代码:300153)已于2016年1月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确认,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004),自2016年1月20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6年2月2日,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确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因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当中,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就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进一步论证,审计、评估机构正在抓紧对重组事项涉及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其他相关工作也在有序推进中。

公司将积极推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6-006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5,055.47	243,947.79	-24.14%
营业利润	68,766.20	120,530.07	-42.95%
利润总额	76,495.00	128,397.06	-4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78.69	93,637.78	-4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9	0.84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9%	22.34%	-10.7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28,748.05	868,154.99	1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86,499.54	457,678.30	6.30%
股本	112,000.00	112,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4	4.09	6.11%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